

杉达学院演播厅使用登记表（本系）

年 月 日

任课教师		联系电话	
专业课程或实验名称		使用班级	
使用时间	月 日 时 分至 月 日 时 分	规模	人
实验主要内容（节目类型与所需时间）： 			
活动要求	灯 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照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基色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聚光灯	
	音 响	() 只 有线会议话筒（2只以内） () 只 专业有线播音话筒（2只以内） () 只 手持无线话筒（2只以内） () 只 领夹式无线话筒（2只以内） () 只 立式演讲话筒（1只以内） 背景音乐请自备笔记本电脑或（自备DVD，仅作参考音）	
	录 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提词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背 景		
	其 他 要 求		
安全 责 任	<p>实验课前请向来演播厅实验的学生做好如下说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遵守《演播厅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规定。 2. 活动期间负责维持进退场秩序、现场秩序。 3. 开展活动期间，“演播厅”的话筒、线材、插座等演出设施如有人为损坏活动方须等价赔偿（正常损耗除外）。 4. 非“演播厅”工作人员未经批准，严禁进入控制室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任课教师 签名： (公章) 年 月 日</p>		
院系领导意见：			
<p>负责人签名：</p> <p>(公章) 年 月 日</p>			

◆ 录制节目的同学名单请写在此页背面（学号、姓名、联系方式）。